

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以及《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作为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特就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下列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对《关于增补王永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的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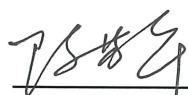
1、本人同意此议案；

2、经审查，王永生先生的任职资格、提名及聘任程序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。

3、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独立董事意见签章页)

独立董事：


陈芳平


李宗义


刘立

2016 年 4 月 21 日